

#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標租行有不動產投標單

投標人姓名 (公司名稱及負責人姓名)	身分證統一編號 (統一編號)	蓋章	住 址 (營業處所及電話)
1.			
2.			
3.			
共同投標代表人			
標 的 物	土 地:臺中市南區正義段五小段 11 地號。		
投標金額 (金額請以中文: 壹、貳、參、肆、 伍、陸、柒、捌、 玖、零書寫)	每年租金新臺幣:   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
投標保證金	新臺幣:   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銀行    分行    年 月 日票據號碼: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   審標人員:		
領回投標保證 金票據簽章	(對於受款人為「臺灣土地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」之票據，投標人對領回 之票據不得對貴行行使追索權。) 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	

註：一、本投標單限投乙標使用。

二、2人以上共同投標時應指定1人為代表人；如未指定者，則以投標單所填第1人視為指定代表人。

三、以上各欄均請詳細確實填列，否則以無效標處理。

四、承租人應自行騰空現有地上物。